

刘志民结婚当天发疯,新娘看出端倪

13

家庭婚姻



涂思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80后女金领柳叶是一个年近三十的标准“剩女”,偶然和小自己五岁的凤凰男雷霆一见钟情、谈婚论嫁。婚后发现,不仅要和公公婆婆住在一起,更要面对丈夫的姐妹、三个小姑子带来的重重挑战:给小姑子找一份体面工作,为离婚的二姑子母子俩提供“庇护所”,受到大姑子不断“骚扰”,生下女儿晓溪后,重男轻女的婆婆不断让柳叶遭遇尴尬……

上期回顾

没多久,刘志民就辞职了,说是要写小说。雷霆家人气坏了,把儿子领回了家。很快,柳叶就得知刘志民进城治精神病来了。

虽然有了心理准备,但雷霆带着姐妹见到病房里的刘志民的时候,自己心下还是一惊。刘志民木讷地躺在床上,四肢似乎都有捆绑的痕迹;昨天还喋喋不休骂骂咧咧的嘴唇,今天却苍白无力。眼神有些呆滞,胳膊上还打着吊针。一旁的雷霆半眯着眼靠在椅子上,头发似乎白得更多了。

“大姐。”雷雨悄悄喊了一声,自己却不大敢进去。雷霆就更不用说了,本来就是碍于姐妹情面过来,更不敢上前。雷霆微微睁开眼睛,看见是弟弟妹妹们,慢慢站起身,拽了拽衣角,走了出来。“小民……他怎么样了?”雷霆问,雷霆却似乎连眼泪都没有了,只剩下无奈的苦笑:“还能怎么样?昨天来了就不吃不喝,说我们都骗他……上午才电疗过,这会儿正挂着镇静剂和葡萄糖呢。”

雷雨上前挽起雷霆:“大姐,小民这会睡了,我们去花园走走吧。”雷霆似乎真的有些老了,也可能是没睡好的缘故,脚下居然打了个趔趄,雷霆赶忙从另一边搀着她:“大姐,你自己也得保重,别太为了儿子……”说着,又想起自己的儿子豆豆,不由得心上一酸,几乎也要滴下泪来。“小雪,我是知道你的,我们都一样,养儿子就是辛苦的命……”雷霆叹道,一边就向外走。

雷霆走到医生办公室,刚好当班的昨天接刘志民入院的徐医生。“徐主任,小刘的情况……严重吗?”徐医生是见怪不怪了,淡淡地回了句:“什么叫严重不严重呢,比他更重的也有,杀人放火的,也有送来这里了。不过这么多年,可惜了。”雷霆听了心下有些不快,但碍着对方是权威,只好赔笑:“那……还能治好吧?”

“这孩子小时候怕极了,多少心

事积在心里,脆弱得很。”徐医生仿佛在讲今天买了什么菜、中午吃什么一样平静。

“那怎么治呢?家里要注意什么呢?”雷霆忍不住问道。徐医生抬头看了雷霆一眼:“你是他舅舅吧?我昨天跟他妈妈说过了,跟他爸讲,孩子大了,不能老打。家里也别一会地。我们这里能做的,就是药物治疗,让他不要乱想,保持睡眠充足、精神稳定。等出院了回家也要注意这些。”想了想,徐医生又嘀咕道:“还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出院呢。”

“谢谢医生。”雷霆见也问不出什么,只好出了医生办公室,转去病房看看刘志民。雷霆一来一去的光景,刘志民已经醒了,两眼直愣愣地望着天花板。雷霆在一边看了都觉得心里有些犯怵。没一会儿刘志民开口了,却还是自言自语:“没有人理解我……我要找个女朋友,要谈一场恋爱,要有个爱人理解我……”雷霆听着觉得好笑,又不敢出口呵斥,碍着刘志民的病情,只好坐在一旁不吭声,任他自言自语个不停。探视完刘志民,三人各自回家不提。

在刘志民住院的日子里,柳叶家的人就像走马灯似的不停地换——每天来讨论的都是刘志民的病情,怎么给他治病、发病的样子有多可怜……这让柳叶觉得很无力;但想着人家总是病人,便也生生忍到了刘志民出院回去。

如果一切都按部就班地来,那么我们的故事也就不具备成为故事的潜质了——就在刘志民出院没两个月,居然传来他要结婚了!这个消息传来的时候,把柳叶吓了一跳。“他怎么能结婚啊?你们不是害人家姑娘吗,你们告诉人家没有啊?”柳叶实在忍不住心中的愤怒,直接问雷霆。

“你小点声……他们定了五一结婚,农村嘛,父母双方同意了不就行了,现在他不发病也看不出来。”雷霆颇不以为然。“精神病是不能结婚的!”柳叶压低了声音,“是你大姐打电话来的?”“是啊,她后天带小洁来买首饰,来家里吃个饭。”雷霆向老婆汇报。

小洁进门的时候,柳叶正在给家里整理冬天的衣物,准备晒一晒就都收起来了。刚看到小洁的时候,柳叶从心底里有点可怜这个女孩:瘦小的身躯,略有点枯黄的头发,看起来也不过二十出头的年纪,穿着与身子不怎么相称的宽大上衣。

刘志民的婚礼是在镇上一个规模颇大的酒店里举行的,双方父母亲戚都到场了,满满当地摆了十几桌,场面很是壮观。刘志民看起来显然比在医院的时候好了很多,没了一点狂躁的样子,眼神里反而有些许呆滞;小洁穿着婚纱,脸上是程序化的微笑。不知道是不是刘家人先和司仪打过招呼,婚礼上并没有出现司仪带头起哄、调笑的场景,无非是程序化地双方父母上台、喝交杯酒、向来宾鞠躬、一桌一桌敬酒这样的环节罢了。

谁知道敬酒敬到一半的时候,到底还是出事了。起因是女方亲戚并不知道刘志民的病史,便在酒桌上要刘志民闹酒。雷霆在主桌上看见闹酒,心里多少有些害怕——刘志民回去调养一段时日以后,虽然医生说还是要天天吃药,但做父母的最忌讳人家说儿子有病,渐渐地就把药也给停了。她满心指望儿子结婚后能回归正轨,但医生当时嘱咐的别刺激儿子、春秋天要特别注意他的精神状态、别喝酒这些注意事项,雷霆心里还是跟明镜似的。

于是就去劝酒,但女方亲戚不高

兴了。“哎哟我说亲家,你是真不把我们当一家人吧?”小洁的爸爸不高兴了,把杯子“砰”的一声往桌上一放,顿时酒席的气氛就有点冷场。刘畅赶紧上前拉住老婆:“你这是干什么,好好的,这像什么样子!小民结了婚,就是大男人了,喝杯酒怎么了?儿子,喝了!”刘畅一向好面子,而且儿子得病后都不怎么去医院了,怕人家知道,属于典型的“选择性忽视”刘志民的病史。所以刘畅不知道刘志民的病到底要注意些什么,他只知道,既然老婆说儿子已经好了,那今天这样重要的日子里,儿子多喝两杯是没问题的。

刘志民敬完几桌酒,已经面红耳赤,眼神涣散了——本来脑子就不清醒,这一喝,更加搞不明白下面应该做什么;偏偏一众亲朋也喝高了,一群小伙子带头就闹了起来。没一会儿台上就围了里三层外三层起哄的人群,又过了一会,不知道谁大喊一声:“新郎脱衣服了!”只见刘志民先是把西装扔了出来,然后是领带、衬衫之类,雷霆和刘畅也反应过来了,赶紧冲到人群里去——小洁早就吓得躲到角落去了,刘志民还红光满面地和一众年轻人称兄道弟,一边就要解裤子,雷霆差点没气疯了,正要嚷嚷,却被刘畅抢了先:“好了好了,今天老刘家也豁出去了,洞房还没进衣服就都脱了,大家也差不多了吧。”雷霆才生生地把一口气压下去,赶紧去牵了小洁到刘志民面前,厉声道:“刘志民!今天是你结婚的好日子,还不把你媳妇照顾好!”

众人里有的也看出了些端倪,但这样的日子里也没人点破,于是便讪讪地散了——小洁却看出了刘志民其实是有些不对劲的,可是这会看出来也晚了。虽然是农村姑娘,但好歹也是读过几年书的,她心下暗暗有了主意。

叔孙通给刘邦定了一套容易懂的仪式

10

历史人物



王立群 著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刘邦是一位传奇皇帝。他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由平民登上帝位的皇帝;他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在短时间内统一天下的皇帝;他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实行郡国并行制的皇帝……留下了如此多的第一,刘邦到底是谁人呢?他的胸襟、他的眼光、他的御人成王之道都是从何而来的?面对人生挫败他怎样走出低谷?王立群教授把《史记》《汉书》等相关资料的研究成果整合提升,展现了一个胸有天下、心思缜密、坚定果敢、从谏如流的刘邦。

上期回顾

刘邦打败项羽后,夺了韩信的兵权,册封了诸侯王,终于稳定了江山。在众人的推举下,刘邦终于当上了皇帝。

刘邦在定陶登基之时,叔孙通奉命制定了一套皇帝即位的仪式,当然很大程度上参考了秦朝的各项流程,刘邦过目之后大大简化了一番,省掉了不少礼仪形式。这一简化不打紧,直接导致文武大臣们在朝堂上毫无顾忌地喝酒争功,醉酒后大呼小叫,甚至还有人拔出剑对着殿上大柱猛砍。场面失控,混乱不堪,刘邦看在眼里,郁闷在心里。

叔孙通看出刘邦越来越看不惯这种毫无秩序的混乱场面,便适时向刘邦建议道:儒生那一套虽然难以用来打天下,但可以用来守天下。我想选调一批鲁地的儒生,协助我制定一套当朝的君臣之礼。刘邦的反应很强烈,马上问他:会不会很难搞啊?刘邦是在替自己担心,万一叔孙通搞得复杂,自己也会受不了。

叔孙通回答说:五帝(黄帝、颛顼、帝尧、尧、舜)的乐章各有不同,夏、商、周三代的礼仪也不尽相同。不同的时局应该有不同行为规范。夏、商、周三朝的礼仪都是根据前朝的制度加以增减而成,绝非简单的重复。臣的意见是结合古礼和秦朝的礼仪,相互参照,制定出本朝的礼仪制度来。刘邦点点头说:那就试试吧,不过要易懂易行,估摸着我能做得到才可以。

于是,叔孙通到鲁地招聘了三十位儒生,加上皇帝身边的学者,以及自己一百多位弟子,若干人等在野外拉起绳索,扎上草人,模拟训练了一个多月。叔孙通觉得差不多了,便向刘邦报告说:皇上可以来看看了。刘邦亲临视察,看完众人演示的朝礼仪式之后,暗自松了口气,说:我能做得到(吾能为此)。于是下令群臣学习朝礼。

汉七年(公元前200年),长乐宫重新装修完毕,诸侯群臣都前来朝贺,叔孙通制定的朝仪正式启用。天

大亮之前,司仪(谒者)在前面引领官员们依次进入殿门。大殿前面陈列着战车,立着手持武器和旗帜的骑兵、步兵。郎中们都侍立在大殿每一级台阶的两侧,整个台阶上就站立了几百号人。功臣、列侯、将军、军吏按次序面东而站;文官则从丞相往下,面西而站。司礼官(大行)完成九种引领宾客的礼仪后,皇帝才坐着专车从寝宫出来。各级官员个个都恭恭敬敬。朝见皇帝的礼仪结束后,端上酒爵,陪坐在大殿之上的人,一个个低眉顺眼,按照级别依次向皇帝敬酒。御史按照规定,把不遵守礼仪的人全部带下去。如此一来,从开始直至结束,自然没有人敢在朝堂之上大声喧哗。

高祖刘邦看到这样有礼有节的隆重场面,兴奋地说:我今天终于知道做皇帝的尊贵了!

刘邦登基后,他一生中最大的外患项羽已除,最大的内忧韩信也被夺了兵权,可他仍然时常心神不宁,为什么呢?因为还有一个人。此人虽然远在千里之外,却始终是块不大不小的心病。这个人到底是谁呢?刘邦将怎样解决这个让他焦虑不安的人呢?

此人叫田横。此时正在齐地即墨(今山东青岛)附近的一座海岛隐居,手下仅有随从五百余人。一个田横,外加五百多人,怎会让刘邦如此放心不下呢?这个田横并不简单。他不但深得人心,更重要的是家世显赫。田横的家族乃是战国时期齐国国君田氏的一个支脉,他的堂兄田儼、哥哥田荣,都是齐地的知名豪杰,深受齐地百姓爱戴。

前面讲到,项羽当年接到张良的两封信中,有一封写的就是田荣要联合诸侯攻打项羽,于是项羽决定讨伐田荣,田荣在混战中身亡,项羽进行了屠城,引发了齐地民变,田荣的弟弟田横趁机领兵起义,成为齐地的领

袖。后来刘邦攻打彭城,项羽转移了注意力,又掉头攻打刘邦,田横得此机会喘息,重新恢复实力。田横好不容易看到一线曙光,无奈却在楚汉之战时遭遇了韩信。楚汉战争后期,郦食其奉汉王刘邦之命赴齐地游说,田横权衡再三,决定降汉,下令解除了齐国历下(今山东济南历下区)的军事戒备,没想到却被韩信突袭,齐军大败。楚将龙且奉项羽之命率二十万楚军前来相救,终因恃强自傲,丢了自己的性命不说,齐王田广也在乱军中身亡。田横索性自立为王,和汉将灌婴交手,结果是一触即溃。

战败的田横逃到了梁地,在彭越处避难。一年多以后,刘邦在韩信、彭越的协助下取得了楚汉战争的胜利。刘邦称帝,彭越受封梁王。这让寄人篱下的田横危机感顿生。当初彭越收留自己时,项、项之争尚不明朗,如今所有悬念都已解开,田横担心梁王彭越为求自保,把自己给卖了,于是决定一走之了,带着手下的五百多个随从,找了个小岛住下来。

刘邦登基后,听说田横一帮人隐居在齐地的小岛上,心想,田氏兄弟在秦末最先平定了齐地,追随他的大多是齐地的贤能之人。倘若现在不设法收服此人,恐怕以后会横生枝节。左思右想,刘邦终于作出了一个艰难的决定:赦免田横之罪,招他人朝。

高帝刘邦何等聪明,先赦免田横之罪,彰显他的宽容大度,再召田横入朝,把他留在自己身边,纵使田横再有异端的念想,也只能是束手无措了。

田横也不是傻子。他深知自己的本钱是在齐地的家族名望以及个人的号召力,一旦离开齐地就别想咸鱼翻身。入了朝即使不被杀,也会被“软禁”。于是田横先向汉使表示了感谢,然后申明己意:我当年烹杀了皇上的特使郦食其,而他的弟弟郦商现在又是汉将,我“不敢奉诏”。

“不敢奉诏”不能说没有道理,不过这种小儿科的题目自然难不倒刘邦。刘邦先下诏给时任皇官“卫尉”的酈商:齐王田横将要入朝,谁敢动他和他的随从一根毫毛,小心我灭他族!然后又派使者将下诏之事告知田横,并且宣诏:田横入朝,大者封王,小者封侯,胆敢不来,派兵诛灭!

这就叫金元加大棒,田横别无选择,带了两位随从奉旨入朝。走到离都城三十里的地方,田横对使者说:臣子拜见天子,应当洗沐更衣。使者表示理解。田横又对两位随从说:我和汉帝当年都南面称王,现在人家当了天子,而我却要归降北面朝奉,这样的耻辱我实在不堪忍受。再说,我杀了郦将军的兄长,还要和他共事,即使郦将军迫于天子诏书“不敢动我”,我心里难道就没有一点愧疚吗?皇上想见我,不过是想看看我到底是个什么样子。现在距离都城洛阳不过三十里,拿着一颗人头跑去,想必也不会腐烂,照样可以看。

说完这番话,田横拔剑刎颈自杀。两位随从手捧田横的首级,随使者飞驰入朝,奏报汉高帝。刘邦见到田横的头颅感慨不已,怆然泪下,再三称贤。立即赏赐了两名随从,并派两千士兵以王者的礼仪厚葬田横。田横入葬后,两名随从趁人不备,在墓室旁边凿了两个洞,双双自刎!刘邦听闻后大惊失色,心想田横的随从果然都是贤者,于是当即下旨,将田横留在岛上的随从全部召入朝中。可是等使者辗转来到岛上时,却发现所有随从竟已全部殉义自刎。

刘邦称帝后,原来和他分属不同阵营的壮士豪杰们都面临着与田横一样的人生选择:要么投降,要么成仁,要么隐居。那么,是否每个人都能如田横一样果断、决绝和超脱呢?他们又将会为自己的人生作出怎样的抉择呢?